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lover bay
technologies
Plover Bay Technologies Limited
珩灣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3)

有關授出購股權之補充公告

謹此提述珩灣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內容有關本公司授出購股權（「**該公告**」）之公告。除另有界定者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進一步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購股權承授人為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僱員，作為其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和服務的激勵或回報。

承董事會命
珩灣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永康

香港，2020 年 12 月 15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永康先生、周傑懷先生、葉繼吉先生、莊明沛先生及楊瑜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健添博士、何志霖先生及溫思聰先生。